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淑純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63025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二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883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簡章（計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088356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」114年「我們在電影院上課」活動簡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114年3月5日影視聽推字第11410000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」為推廣臺灣影視聽資產保存、文化平權及影像美學教育全齡化，故舉辦「我們在電影院上課」活動，以提升大眾對影像文本及美學之認識，並建立影像美學教育學習資源平台，期能藉此推及至不同身分、年齡、族群等閱聽人，進而培養美感及思辨力。
- 三、「我們在電影院上課」活動說明：
 - (一)本活動即日起至115年2月28日止受理團體報名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文藝路2號)。
 - (三)每一團體每年全額補助費用以一次為原則，額滿為止。
 - (四)本活動富教育意涵，除提供學習者不同的學習取徑外，





亦可為教師教材教法創意之啟發。

四、補助資格、報名方式及方案等相關事宜詳如附件簡章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